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6-003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的评估结果获得
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备案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的评估结果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并已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为：20160002至20160005）。

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等相关公告，于2015年10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25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并于2015年10月16日披露了《关于对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说明公告》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版）》，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16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目前，与标的资产相关的审计、评估和法律核查工作已经完成，并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评估备案表及国家国防科工局对标的公司之一的中钢集团郑

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的批复。本次重组尚须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及中介机构正在准备相关材料，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并将本次重组方案上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每隔 30 日发布一次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能否获得有关部门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版）》中所披露的“重大风险提示”内容。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三十日